

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公司根据财政部新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对会计政策变更做出以下说明：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2023年10月，财政部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规定了“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和“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的相关内容，自2024年1月1日起施行。

2024年12月，财政部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规定了“关于浮动收费法下作为基础项目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的相关内容，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允许企业自发布年度提前执行。

由于上述会计准则解释的发布，公司需对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并自2024年1月1日开始执行上述会计政策。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具体内容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

1. 本公司采用《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财会〔2023〕21号）相关规定，该会计政策变更对本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2. 本公司采用《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财会〔2024〕24号）相关规定，该会计政策变更本公司主要涉及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

（二）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财务报表上期发生额影响如下：

单位：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 目名称	影响金额	
		合并	母公司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 “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	销售费用	-28,520,109.80	-25,074,798.32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 目名称	影响金额	
		合并	母公司
量保证的会计处理” 的规定	营业成本	28,520,109.80	25,074,798.32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进行的变更，变更后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同意公司实施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烟台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艾迪精密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4月29日

